

#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城建校采公[2021]002

项目名称：常州经开区公共健康管理服务中心新建工程设计试桩

招标人名称：常州市武进区潞城街道办事处

江苏城建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三月

# 目 录

前 附 表.....	3
公开招标邀请.....	5
第一章 总 则.....	1 0
第二章 投标文件的内容.....	2 0
第三章 项目需求.....	2 3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 3
第五章 评标细则.....	27
第六章 附 件.....	30
友 情 提 醒.....	41

## 前 附 表

序号	内 容 规 格
1	<p>工程名称：<b>常州经开区公共卫生管理服务中心新建工程设计试桩</b></p> <p>项目编号：城建校采公[2021]002</p> <p>招标控制价：40.55 万元。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的作无效投标处理。</p> <p>工程质量要求：合格</p> <p>工期要求：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10 个日历天</p> <p>计划开工日期：接到招标人开工通知之日起</p> <p>联系人：恽工            电话：</p>
2	<p>投标单位资格要求：见招标公告</p>
3	<p>相关费用：</p> <p>1、招标文件费：人民币 500 元整。</p> <p>招标文件服务费发票由招标代理机构开具；下载者选择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的，可在”资金管理—标书费电子发票”下载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选择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可在”资金管理—专用发票申请”中填写相关信息。</p> <p>2、平台服务费：人民币 100 元整。平台服务费收款单位：江苏易交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发票由江苏易交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开具。</p> <p>注：</p> <p>1) 平台网址为：<a href="http://www.ejy365.com">http://www.ejy365.com</a>。下载者首次登陆平台前，须前往平台免费注册，注册成功且完善相关信息后，可以及时参与平台上所有发布的项目；</p> <p>2) 平台网站首页“帮助中心”提供操作手册，下载者可以下载并根据操作手册提示进行注册、登录等操作。平台咨询电话为：客服 1：17715954011，客服 2：18994760904，客服 3：18961474638、客服投诉电话：13306118316。平台会通过短信提醒下载者进行注册、支付、下载等操作；</p> <p>3) 非因招标代理机构或平台原因，发票一经开具不予退换。</p>
4	<p>招标文件获取：</p> <p>1. 投标人应首先注册成为 E 交易平台（<a href="http://www.ejy365.com">www.ejy365.com</a>）网站会员，详见会员操作指南。</p> <p>2. 投标人按系统提示交纳相关费用后在规定的报名时间内下载招标文件。</p> <p>3. 招标文件发售时间：2021 年 3 月 12 日至 2021 年 3 月 18 日</p> <p>报名截止时间：2021 年 3 月 18 日下午 17：00</p> <p>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平台注册、信息检查、资料上传、购标确认、费用支付所需时间，必须在获取</p>

	时间内完成支付，否则将无法保证获取招标文件。
5	投标单位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请将疑问于 <b>2021年03月19日下午17:00前</b> 通过E交易平台向江苏城建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提出。
6	投标保证金数额为：本项目无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7	投标文件要求及份数：胶装，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壹份电子光盘
8	投标文件提交时间： <b>2021年03月31日下午13:30-14:00（北京时间）</b> 投标文件提交地点：常州市木梳路12号（江苏城乡建设职业学院清潭校区院内2号楼5楼开标室） 联系人：蒋柯      联系电话：17714003189
9	开标时间暨递交截止时间： <b>2021年03月31日下午14:00（北京时间）</b> 地 点：常州市木梳路12号（江苏城乡建设职业学院清潭校区院内2号楼5楼开标室）
10	评审细则：详见招标文件内评标细则
11	履约保证金：无
12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u>90</u> 日
13	代理服务费：详见第一章30条款：代理机构服务费

# 常州经开区公共卫生管理服务中心新建工程设计试桩 公开招标邀请

编号：城建校采公[2021]002

江苏城建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常州市武进区潞城街道办事处的委托，对该单位的常州经开区公共卫生管理服务中心新建工程设计试桩进行公开招标。现邀请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本次公开招标，有关事项的具体内容通知如下：

## 一、项目名称及编号

项目名称：**常州经开区公共卫生管理服务中心新建工程设计试桩**

项目编号：城建校采公[2021]002

## 二、招标项目概况

项目地址：位于潞城街道潞横路以北、华丰路以东、潞横北路以南

项目内容：本项目为常州经开区公共卫生管理服务中心新建工程设计试桩。包括但不限于按招标文件规定，为完成工程量清单中一个规定计量单位项目的施工内容和施工范围内相应工程开工前的准备（包括现场踏勘、技术核对等）、技术资料、施工、技术服务、验收、质保期及维保服务和招标文件所要求的相关服务等全部内容。

质量要求：合格

工期要求：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10 个日历天

招标控制价：40.55 万元。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 A、一般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三证合一）且具有该项目相适应的经营范围；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或无不良行为记录（如该记录对禁止参与招标投标活动有明确规定的，从其规定，不受三年限制）；

6、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开标后现场查询结果为准）；

7、无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禁止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行为；

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招标采购活动；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不得参加投标；

**B、其他资格要求：**

1、投标单位：必须具有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承接范围满足本项目承压最大加载值要求，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建筑工程二级建造师及以上资格，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

3、拟派项目负责人须提供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的缴纳凭证原件或从社保机构打印的交费凭证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开标时间往前推三个月（任意时间均可））。社保机构出具的缴纳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的缴纳凭证原件包括：1）社保手册；2）该投标单位经社保机构出具的缴费清单；3）从社保机构或网上自助打印的交费凭证（其中之一均可）。中标后不得更换项目负责人。施工期间项目负责人必须在现场管理，且不能在中标人其他在建工程中担任项目经理等职务。

4、本项目不接受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

**四、获取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发售时间：2021 年 03 月 12 日至 2021 年 03 月 18 日下午 17:00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1. 投标人应首先注册成为 E 交易平台（[www.ejy365.com](http://www.ejy365.com)）网站会员，详见[会员操作指南](#)。

2. 投标人按系统提示交纳相关费用后在规定的报名时间内下载招标文件。

3. 费用：

1) 招标文件费：人民币 500 元整；

2) 平台服务费：人民币 100 元整。

**注：**

1) 平台网址为：<http://www.ejy365.com>。下载者首次登陆平台前，须前往平台免费注册，注册成功且完善相关信息后，可以及时参与平台上所有发布的项目；

2) 招标文件服务费发票由招标代理机构开具；下载者选择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的，可在”资金管理—标书费电子发票”下载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选择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可在”资金管理—专用发票申请”中填写相关信息。平台服务费收款单位：江苏易交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发票由江苏易交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开具。非因招标代理机构或平台原因，发票一经开具不予退换；

3) 平台网站首页“帮助中心”提供操作手册，下载者可以下载并根据操作手册提示进行注册、登录等操作。平台咨询电话为：客服 1：17715954011，客服 2：18994760904，客服 3：18961474638、客服投诉电话：13306118316。平台会通过短信提醒下载者进行注册、支付、下载等操作；

4)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平台注册、信息检查、资料上传、购标确认、费用支付所需时间，必须在获取时间内完成支付，否则将无法保证获取招标文件。未按照本公告要求获得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招标代理机构不予接收其投标文件。

**注：招标文件领购成功不代表资格审查的最终通过或合格，投标单位最终资格的确认以招标活动开始后资格审查结果为准**

**招标文件售后一概不退。**投标单位递交的投标文件概不退还。一经报名，投标人不得更改单位名称。

#### 五、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1年03月31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常州市木梳路12号（江苏城乡建设职业学院清潭校区院内2号楼5楼）

#### 六、资格审查：

1、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2、资格后审需递交的资料：

①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授权委托书原件（如有授权必须提供，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被委托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

②企业营业执照副本、企业施工资质等级证书（副本）、安全生产许可证；

③投标项目负责人注册建造师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

④社保机构出具的投标单位为项目负责人缴纳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的缴纳凭证，（开标时间往前推三个月（任意时间均可））。社保机构出具的缴纳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的缴纳凭证原件包括：1）社保手册；2）该投标单位经社保机构出具的缴费清单；3）从社保机构或网上自助打印的交费凭证（其中之一均可）。

**注：1）以上所有资料资格审查时必须提供有效复印件一份，复印件必须装订成册并加盖公章，如未提供或提供不全，作资格审查不通过处理。投标单位必须对其提供的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2）除身份证原件、企业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不用装袋、密封，其他资格后审资料必须一起装袋、密封（注：密封袋骑缝处须加盖投标企业公章）、标志（注：密封袋上注明项目名称、投标企业全称并加盖投标企业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印章）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一次性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后不再接受补充资料。

3、**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投标授权委托人（如有）须携带本人第二代身份证原件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开标现场并签到，递交书面投标资料。未按以上要求，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予以否决。**

4、本项目所有的资审资料，须内容、印章齐全，且必须在有效期内。如有有关的资审资料在年审中的，开标时必须出具发证单位证明的原件，请各投标单位务必注意。

5、企业法定代表人办理招投标事宜可不提供企业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授权委托书，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

6、在规定时间内资格后审所需各项资料如未提供或提供不全，作资格审查不合格处理，所带原件必须能完整证明公告要求事项。

#### 7、本项目不满 3 家投标将重新组织招标。

####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 澄清及答疑

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请将疑问于 2021 年 03 月 19 日下午 17:00 前通过 E 交易平台向江苏城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提出。

2) 有关本次招标的事项若存在变更或修改，投标人将通过补充或更正形式在网站上发布，因未能及时了解相关最新信息所引起的投标失误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3) 若认为招标文件中有倾向性或不公正性条款，可在招标文件发布后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向我公司提出质疑。对于没有提出质疑并参与该项目的投标人将被视为完全认同招标文件，开标截止期后不再受理针对招标文件相关的质疑。

##### 2. 投标保证金有关事项

本项目无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3. 招标文件售后一概不退。投标人一经报名，不得更改单位名称。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概不退还。

#### 八、疫情防控措施

1、在招标活动前，根据参与人员规模研究制定活动预案，科学安排座位间距，缩短工作时间，设置场内外提示牌，现场准备好口罩、护目镜和手套等防护用品，会议室每隔两小时通一次风，相关记录随采购项目档案一并留存核查。

2、每家投标单位到达招标活动现场人数不得超过 2 人，如实填报《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见附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3、对于参与招标活动的评审专家，在进入现场时，须如实填写《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及《承诺书》。对有疫情接触史及身体发烧等症状的评标专家不得应答参加评审活动。

4、凡进入开招标活动现场人员，需提供个人有效身份证及本人健康码，按要求戴好口罩并配合现场工作人员做好体温监测、扫码核验、信息登记等工作。进场后请保持安全距离，分散等候，不得扎堆聚集，事完即走。自觉服从工作人员的指挥和管理。

5、开评标活动进行中遇到疫情相关特殊情况，将立即报告同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应急指挥部和同级财政各部门。

6、其余事项严格按照苏财购【2020】13 号文执行。

7、鉴于当前疫情，如有特殊情况或新的政策，另行公告通知，请及时关注网站信息。



## 九、联系方式

###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常州市武进区潞城街道办事处

地 址：武进区富民路 280 号

联 系 人：恽工

联系方式：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江苏城建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常州市清潭路 85-2 号 305 室

联 系 人：蒋柯

联系方式：17714003189

网 址：[http:// www. jscjx. cn](http://www.jscjx.cn)

邮 箱：[jscjxzb@163.com](mailto:jscjxzb@163.com)

江苏城建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1 年 03 月 12 日

## 附件 1

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个人住址			
单位电话		个人手机	
人员身份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供应商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评标专家		
参加： <input type="checkbox"/> 开标 <input type="checkbox"/> 评标			
项目名称			
个人健康情况			
有无发热、乏力、干咳、气促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近 14 天内是否来自（或途径）疫情重点地区和高风险地区？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到达时间为：			
近 14 天内是否离开过常州？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离开常州往		返常日期	
途径（换乘）		途径日期	
近 14 天内是否有与来自疫情重点地区和高风险地区的人员接触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接触时间为：			
<p>本人承诺以上信息真实准确。如有不实，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p> <p>申报人（签名）：</p> <p>单位（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日期：</p>			

存在瞒报或审查不严的企业，一经发现将严肃处理，在诚信体系中予以记录，并报有关部门依法追究责任。

# 第一章 总 则

## 1、招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取公开招标方式，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招标公告中所述项目。

## 2、项目概况

详见招标公告

## 3、投标人资格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

## 4、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其编制投标文件以及提交投标文件参加招投标过程所产生之一切费用。无论招投标结果如何，代理机构或招标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 5、招标文件的约束力

投标人一旦购买了本招标文件并决定参加投标，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和约束，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制作投标文件并参加投标。

## 6、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文件及依法对本文件所作的书面更正内容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1 招标文件有以下部分组成：

第一章：总则

第二章：投标文件的组成

第三章：项目需求

第四章：合同主要条款

第五章：评标细则

第六章：附件

投标人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6.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按招标文件要求和规定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3 代理机构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资料和数据，是代理机构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投标人由于对招标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招标人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负。

## 7、招标文件的澄清

7.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提疑时间及要求，按规定时间以书面形式递交至代理机构，否则视为无有效疑问或澄清。

7.2 若投标人认为设置的资质、条件、技术要求、商务条款、评标办法等存在歧视或不公正待遇的，应在上述期限内提出异议，否则视为无有效异议。投标人根据代理机构的答复作出是否继续投标的决定。

7.3 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将按照上述 7.1、7.2 条规定收到的要求澄清或提出异议事项决定是否发布澄清更正公告，或就个性化的问题回复提出澄清要求的潜在投标人。为避免不正当竞争或可能泄露招标人机密等不利情形，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疑问可以作选择性答复。

## 8、招标文件的修改

8.1 招标文件发出后，在规定投标文件递交时间截止前任何时间，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均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代理机构将通过补充或更正形式在网站上发布，因未能及时了解相关最新信息所引起的投标失误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8.2 招标人或代理机构有权按照法定的要求推迟投标截止日期和开标日期，并将此变更以公告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有关本次招标的事项若存在澄清、变动或修改，招标人将通过补充或更正形式在常州市政府采购、E 交易、江苏城建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等网站上发布公告，上述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请各供应商及时关注。因未能及时了解相关最新信息所引起的投标失误责任由供应商自负。

## 9、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9.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标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9.2 除技术性能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 10、投标报价

10.1 本工程采用固定综合单价，投标报价应包括按施工图及相关问题回复、工程量清单要求实施和完成本工程所需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企业管理费、利润、措施项目费、规费及税金等，同时应考虑承担合同所示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以及可能因工程量的调整及实施项目的变更而引起的价格调整风险。

10.2 工程量按实结算；其中措施费项包干价结算不调整。

10.3 本工程电源由投标人自行考虑，并含在投标报价内，结算中不另行调整。

10.3 投标货币

投标文件中的单价和总价应采用人民币报价，以元为单位标注。报价应是唯一的，招标方不接受有选择的报价和方案。当数量和单价之积不等于总价时，以单价为准重新计算总价。

10.5 本项目的招标控制价为：40.55 万元。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11、投标文件的组成

详见第二章《投标文件的组成》

## 12、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保证金是投标文件的一个组成部分，投标人须按规定从公司账户缴纳。未按要求缴纳保证金的投标人，将视为无效响应。

12.2 在开标时，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对于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不予参加评审。

12.3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的5个工作日内予以全额退还（无息）。

12.4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其合同签约完毕（合同须由代理机构备案）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无息）。

12.5 下列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已经中标的，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予以公布，在一至两年内不得参与本招标代理机构组织的项目。已经签约的，所签订的合同无效，同时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12.5.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的；

12.5.2 中标后不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12.5.3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合同；

12.5.4 由于投标人的原因导致中标无效的；

12.5.5 投标人提供的有关资料、资格证明文件被确认是不真实的或投标人之间被证实有串通（统一哄抬价格）、欺诈行为；

12.5.6 投标人被证明有妨碍其他人公平竞争、损害代理机构或者其他投标人合法权益的；

12.5.7 存在违法违规行为及法律法规认定的其他情形。

12.6 中标人违反第12.5条规定，并且导致中标无效的，招标人可以与排位在原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或重新委托进行招标，同时，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有权要求原中标人承担相应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损失）：

（一）原招标活动产生的合理费用；

（二）如最终中标价高于原中标价的，原中标人应当以中标价的差价对招标人进行赔偿。

## 13、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90天内，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响应，将被拒绝。

## 14、投标文件份数和签署

14.1 投标人应提交胶装的投标文件壹份“正本”、贰份“副本”；壹份电子光盘。

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14.2 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必须全部是打印件（签字除外）。投标人应按要求，在正本规定的地方加盖单位公章以及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副本可通过正本复印。

14.3 投标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投标人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修改处应由投标文件签字人签字证明并加盖印鉴，否则修改无效。

14.4 本文件所表述的公章是指法定名称章，不包括合同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印章。

## 15、投标文件的密封、装订与标志

15.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密封。

15.2 所有封袋上都应写明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年月日，加盖投标人公章。

15.3 投标人违反上述规定的，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投标文件，不予拆封和参加评审。

15.4 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投标文件，代理机构将予以拒绝。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的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代理机构有权拒绝。

## 16、投标截止时间

16.1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地点。

16.2 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可以按照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有权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以延期或更正公告形式在网站上发布。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的截止时间均应以延长后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16.3 逾期送达的，代理机构将有权拒绝接收其投标文件。投标人代表当众检验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方可进行拆封。

16.4 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少于三个的，招标人将依法重新招标。

## 17、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7.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17.2 投标人所提交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编制、签署、密封、盖章、标志（在包封上标明“修改”或“补充”字样，并注明修改或补充的时间）和提交，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招标代理机构。

17.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17.4 投标截止以后，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撤回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8、开标

18.1 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地点主持开标活动，邀请投标人参加。

18.2 投标人参加开标会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准时参加，并签名报到以证

明其出席。

18.3 开标时，由投标人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18.4 招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所有合格投标文件，开标时都予以拆封，招标人或者代理机构对开标过程予以记录。投标人代表应仔细核对并在唱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18.5 唱标顺序按各投标人送达投标文件时间先后的逆顺序进行。

18.6 投标过程中或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其无效投标文件不予参加评标：

- (1)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
- (2)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未加盖公章的；
- (3)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
- (4)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未提供的、无投标人公章的、无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非原件的；
- (5) 投标人未领取招标文件的或者在名称上和法人地位上与领取时情况发生实质性的改变的；
- (6) 未准时参加开标会议的。

## 19、评标委员会

19.1 代理机构将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以下简称评委会），由招标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并独立开展评标工作。评委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澄清、评估、比较。

19.2 招标人可以推荐代表参加评委会。但人数不得超过评委会成员总人数的三分之一。参加评审的招标人代表，必须向代理机构提交招标人代表身份授权函或证明。

技术复杂的项目，经评标小组批准，招标人代表可以推荐一名技术人员进入评标现场，仅协助招标人代表介绍招标项目的需求、技术参数等有关事项，不得发表与招标项目无关的言论或带有倾向性的言辞，陈述完毕后应立即离开现场。

未经评标小组批准，招标人的其他任何人员禁止进入评审现场。

19.3 评委会应以科学、公正的态度参加评审工作并推荐中标候选人。评审专家在评审过程中不受任何干扰，独立、负责地提出评审意见，并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责任。

19.4 评委会将对投标人的商业、技术秘密予以保密。

19.5 未经评委会批准，其他任何人员禁止进入评标现场。

19.6 评委会成员负责具体的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以下职责：

-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作出评价；

-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招标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5) 向招标人、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 19.7 评委会成员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进行评标，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 (3) 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投标人的商业秘密保密；
- (4) 参与评标报告的起草；
- (5) 配合相关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 (6) 配合招标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 20、对投标文件的审查

### 20.1 投标文件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资格性检查：招标人、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单位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符合性检查：评委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0.2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委会将首先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且其余非实质性技术及商务条款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的投标。

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与招标文件规定的主要技术指标或重要的商务条款或除上述以外的多项指标要求存在负偏离，或者在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招标人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重大偏离的认定需经过评委会三分之二及以上成员的认定。评委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0.3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委会将予以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 21、本项目评标办法详见第五章评标细则。

## 22、评标过程的保密与公正

22.1 开标后，直至向中标的投标人授予合同时止，凡是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



授标建议等，均不得向投标人或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员透露。有关中标的信息，须经招标文件规定的程序报批后，由招标代理机构书面通知有关单位。招标代理机构对除此以外的其他渠道得悉的任何信息都不承担责任，并保留对其信息来源追究的权力。

22.2 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试图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和评委会成员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2.3 在评标期间，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指定联络人（非评委会成员）与投标人进行联系。

## **23、投标文件的澄清**

23.1 为了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达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3.2 评标委员会在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进行报价评审时，除招标文件另有约定外，将按下述原则进行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3.3 评标委员会按照上述规定的原则，要求投标人对相关内容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修正的，投标人必须按照评委会通知的时间、地点派技术和商务人员进行答疑和澄清，书面澄清的内容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作为投标文件的补充部分，但投标的价格和实质性的内容不得做任何更改。

23.4 接到评委会澄清要求的投标人如未按规定做出澄清，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24、无效标**

24.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若发现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该投标人的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

24.2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4.3 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招标文件要求的，或者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

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其投标。

24.4 凡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属于重大偏差，视同未能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按无效标处理。

(1) 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未加盖投标人的公章及企业法定代表人印章的，或者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没有合法、有效的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代理人印章的；

(2)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

(3)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4)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5) 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或招标文件要求的，或者资格要求证明材料提供不齐全的；

(6) 除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经招标人书面同意外，项目负责人与投标报名时不一致的；(7)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

(8)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范、技术标准的要求；

(9)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底价；

(10)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出现了评标委员会认为不应当雷同的情况；

(11) 投标文件载明的货物包装方式、检验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12)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或者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售后服务期限、交货时间或者工期、付款条件的；

(13) 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低于成本价的；

(15) 组成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未附联合体各方共同投标协议的。

24.5 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的相关主体信用记录）。（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

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应用记录)

24.6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4.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或者其他被评委会认定无效的情况。24.8 评标委员会根据规定否决不合格投标或者界定为无效标后，因有效投标不足三人

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全部投标。所有投标被否决的，招标人依法重新招标。

## 25、招标失败

25.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单位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单位不足三家的；

25.2 出现影响招标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5.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招标控制价，招标人不能支付的；

25.4 因重大变故，招标任务取消的。

## 26、确定中标人

26.1 评委会根据本招标文件规定评分办法与评分标准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26.2 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代理机构将中标人、中标金额、评委名单等信息在招标公告发布网站上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为3个工作日。

## 27、中标通知书

27.1 中标公告发布的同时，招标代理机构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7.2 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且不影响其中标服务费的支付。

27.3 代理机构及招标人不负责向任何投标人说明中标或不中标的原因。

## 28、签订合同

28.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28.2 签订合同及合同条款应以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招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为依据。

28.3 签订合同后，中标人不得将合同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招标人同意，中标人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转包或分包造成招标人损失的，中标人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28.4 中标人未按期签订合同的，招标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合同或重新委托进行招标：

(1)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导致无法按期签订合同的，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5日内提出，并提供书面证据，招标人及中标人互不承担任何责任及损失。

(2)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招标代理机构

有权不予退还其所交的投标保证金，由此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28.5 中标人与招标人签订采购合同后，二个工作日内由招标人在“财政一体化系统”、“政府采购交易管理平台”录入合同信息并上传附件，经代理机构对相关合同信息确认后，进行合同见证盖章。

## 29、履约保证

本项目无须递交履约保证金。

## 30、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30.1 服务费按照下列标准收取并由中标人承担，中标人应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将成交服务费付至代理机构收取投标保证金的帐户。

### 30.2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服 费 类 率 型  中标金额（万元）	工程类
100（含，下同）以下	1.0%
100-500	0.7%
500—1000	0.55%
.....	

(1) 中标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2) 中标服务收费按上述计算方法的 60% 计算，计算结果不足人民币 3000 元的，按人民币 3000 元收取。

(3) 评委费由中标人承担。

## 第二章 投标文件的内容

一、资格证明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章，若未加盖公章，视为未提供该项材料，必要时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提供原件或公证件进行核对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授权委托书（如果有授权委托情况的，必须提供）

\*3、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如果有授权委托情况的，必须提供）

\*4、投标函

\*5、企业营业执照副本、企业施工资质等级证书（副本）、安全生产许可证

\*6、项目负责人建造师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

\*7、项目负责人社会保险证明文件

\*8、电子光盘（单独密封）

二、价格及有关商务部分材料

\*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2、投标函附录

三、项目技术和实施方案，应当包括但不限于如下主题：

1、施工组织设计。编制具体要求是：**编制时应说明各项施工内容的施工方法**；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情况、劳动力计划等；结合招标项目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措施，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措施。

2、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视项目情况附下列图表：

（1）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表

（2）劳动力计划表

（3）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4）施工总平面图。

\*3、偏离表

四、说明

1. 上述带“\*”条款投标单位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否则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2. 对本章所有的格式，投标单位可根据自身情况进行补充和修改，但补充和修改不得造成与本格式内容有实质性的违背。投标单位可提供其它相关的证明材料（不限于此）。

## 第三章 项目需求

### 一、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为常州经开区公共卫生管理服务中心新建工程设计试桩。包括但不限于按招标文件规定，为完成工程量清单中一个规定计量单位项目的施工内容和施工范围内相应工程开工前的准备（包括现场踏勘、技术核对等）、技术资料、施工、技术服务、验收、质保期及维保服务和招标文件所要求的相关服务等全部内容。

招标范围：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有工程（详见工程量清单）

工期要求：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10 个日历天

质量等级要求：合格

### 二、报价要求

本项目的设定最高限价为：40.55 万元。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三、项目实施时间要求

根据招标人的特殊情况，本项目的实施时间为下午 5：30-晚上 9：00（具体以采购人通知为准），白天不得进行实施，特殊情况需经招标人同意后方可进行。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中标单位的项目人员在现场进出需配合做好登记手续，服从招标人统一安排。必须保证不得影响法院正常的办公秩序，否则由此所产生的一切负面影响将由中标单位承担。

现场踏勘：投标人自行选择到招标人处进行现场踏勘，现场踏勘所需费用及现场踏勘的责任风险均由投标人承担。

中标单位需按相关建设工程规范要求对本项目进行实施，不得偷工减料，项目实施过程中每批进入实施现场的货物、材料必须由招标人代表负责人签字。不合格的材料须在 4 小时内运出工地。进场的材料存放地方须与招标人协商，装运过程中须确保法院的正常办公秩序。

### 四、合同价格形式：

详见合同条款。

### 五、付款方式

试桩施工结束后，试桩检测单位出具检测报告并经跟踪审计结算审定后按审定价一次性付清工程款。付款时承包人需提供与付款金额相等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建筑安装施工合同

发包人：常州市武进区潞城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双方本着平等互利、互信的原则，签订本施工合同。

### 第一条：工程项目及范围：

- 1、工程名称：常州经开区公共管理服务中心新建工程设计试桩
- 2、工程地点：潞城街道潞横路以北、华丰路以东、潞横北路以南
- 3、合同总价：     元（含税价），其中不含税合同价：     元，税率 9%。

单位：元

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全费用综合单价	合价	备注
1	预制钢筋混凝土管桩	预应力混凝土管桩：PHC-600（130）AB-C80-14, 13, 13；图集选用苏 G03-2012；原始地坪标高由投标人自行踏勘；桩端标高详见设计图纸；工作内容含引孔、波纹管护壁、购桩、送桩、接桩、压桩等所有工序；其他详见施工图纸要求	根	4			
2	预制钢筋混凝土管桩	预应力混凝土管桩：PHA 500 AB-110-10, 9；图集选用 Q/321183 JH002-2019；原始地坪标高由投标人自行踏勘；桩端标高详见设计图纸；工作内容含引孔、波纹管护壁、购桩、送桩、接桩、压桩等所有工序；其他详见施工图纸要求	根	8			
3	预制钢筋混凝土管桩灌芯	预应力混凝土管桩 PHC-600（130）AB-C80：土方开挖；桩内浮浆清理，并涂刷砼界面剂两遍；钢筋笼制安；商品混凝土 C40 微膨早强膨胀填芯，长度 3M；3 厚圆薄钢板；桩头加强处理满足设计及检测要求；其他详见施工图及规范要求	根	4			

4	预制钢筋混凝土管桩灌芯	预应力混凝土管桩 PHA 500 AB-110: 土方开挖; 桩内浮浆清理, 并涂刷砼界面剂两遍; 钢筋笼制安; 商品混凝土 C40 微膨胀早强砼填芯, 长度 2.5M; 4 厚圆薄钢板; 桩头加强处理满足设计及检测要求; 其他详见施工图及规范要求	根	8			
5	措施费	包括但不限于: 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 临时道路、场地处理 (达到机械进退场、移机等条件) 等	项	1			
	合 计						

1. 合同价包含开挖、购桩、压桩、接桩、引孔、护壁、管桩填芯、机械、管理费、利润、措施费、水电费、放线费及机械进退场、规费税金等, 即至完成试桩工程的所有费用。  
2. 试桩期间有可能发生的停置台班所产生的费用, 承包方已充分考虑, 并包含在合同价中, 结算时不另外计算。  
3. 原始地坪标高已由承包方自行踏勘现场后确定, 结算时不应自然地面标高不同而调整综合单价。  
4. 承包方应协助配合检测单位进行检测工作。

**第二条、工期:** 10 个日历天。

**第三条、质量标准:** 桩身完整性及标高符合设计试桩要求。

**第四条、甲乙双方驻工地代表:**

1、发包人驻工地代表: \_\_\_\_\_;

2、承包人驻工地代表: \_\_\_\_\_。

**第五条、材料和设备供应:**

本工程材料由承包人采购。

发包人于施工现场提供用于本工程的施工用电接入点。施工用电由承包人在电源接口后单独装表计量, 表后电管线布置由承包人根据施工方案自行敷设并承担相应的敷设费用, 此费用已含在签约合同价内。

承包人按市场价和计量数向发包人支付电费。合同价中已包含电费用, 结算时按投标单价及含量计算, 不另行调整单价及含量。

**第六条、合同价款支付与结算方式**

1、付款方式: 试桩施工结束后, 试桩检测单位出具检测报告并经跟踪审计结算审定后按审定价一次性付清工程款。付款时承包人需提供与付款金额相等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2、结算方式: 固定综合单价, 工程量按实结算; 其中措施费项包干价结算不调整。

3、综合单价不因施工期间人工、材料、机械价格的调整而调整; 综合单价不随工程量的增减而调整。

**第七条、竣工验收**



施工结束提供原始记录。

#### **第八条、其它**

施工中如发包人提出变更，应由发包人提请设计部门签发变更通知书，由于变更造成的损失由发包人负责；

#### **第九条、违约责任：**

本工程质量目标为合格，工程质量未达到质量目标，除返工合格外，还须按合同价的 2%处罚。

承包人因自身原因未能在合同工期内完成合同范围内的全部工程内容，则承担 5000 元/天的逾期竣工违约金。

承包人须做好文明施工、安全生产，在施工过程中应落实、完善安全施工措施，在施工过程中造成的安全事故由承包人承担，同时协调处理好与当地村民、相关施工单位等地方上的关系，如发生问题均由承包人负责协调处理，并承担相应费用及后果。

#### **第十条、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双方发生争议，尽量通过友好协商的方法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发包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 **第十一条、合同生效与终止**

1、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至工程验收和结清工程款之日自动终止。

2、本合同一式陆份，发包人肆份，承包人贰份；均具同等效力。

发包人：

承包人：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

地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时间：

签订地点：

# 廉政责任书

工程项目名称：常州经开区公共卫生管理服务中心新建工程设计试桩

合同金额：

甲方：常州市武进区潞城街道办事处

乙方：

为切实加强政府性投资工程廉政建设，强化对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的治理，从源头上预防腐败，确保工程建设优质、高效、廉洁，依据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有关规定，特订立本责任书。

## 一、甲乙双方的责任

(一)严格遵守国家、省、市关于工程建设的各项法律规章和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二)业务活动应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守信原则，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利益。

(三)加强对本方人员的廉政监督，建立健全廉政工作制度，认真查处本方人员的违法违纪行为。

(四)双方均有对本方人员开展廉政告知、廉政教育以及诚实守信教育的责任和义务。

(五)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行为的，应及时提醒，自觉抵制，或及时向上级主管部门、纪检监察和司法机关举报。

## 二、发包人责任

(一)发包人人员不得接受或索要承包人的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二)发包人人员不得到承包人报销应由发包人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发包人人员不得参加有可能对公正执行公务有影响的宴请和娱乐活动。

(四)发包人人员不得要求或接受承包人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家属和子女的就业、旅游以及出国（境）等提供方便。

(五)发包人人员不得向承包人介绍家属或亲友从事与发包人工程有关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等经济活动。

(六)发包人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承包人强行推荐分包单位，不得强行要求承包人购买合同规定以外的材料和设备。

(七)自觉接受承包人的监督，不得以任何形式和理由对承包人及其人员的投诉举报行为进行打击报复。

## 三、承包人责任

(一)不得以任何形式和理由向发包人人员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二)不得以洽谈业务等为借口，邀请发包人人员外出考察旅游或进入高档消费娱

乐场所。

(三) 不得为发包人及其人员报销应由对方支付的费用，或为发包人及其人员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高档办公用品等物品。

(四) 不得擅自与发包人人员就工程承包、工程费用、材料设备供应、工程量变更、工程验收以及工程质量问题处理等进行私下商谈或达成默契。

(五) 自觉接受发包人监督。

#### 四、违约责任

(一)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承包人造成经济损失的，依法予以赔偿。

(二) 承包人及其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在依法对承包人企业给予相应处罚的同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当事人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发包人造成经济损失的，依法予以赔偿。

五、本责任书作为工程施工合同的附件，与工程施工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责任书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

六、本责任书一式六份，发包人四份，承包人两份。

发包人单位：（盖章）

承包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电话：

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第五章 评标细则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由评委会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即对所有有效投标进行详细的评分，采用百分制计分方法。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遵循公平、公正、择优原则，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各个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所评定分值的平均值（保留2位小数）。

评委会按评审后**最终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名次**，并推荐出中标人。**如最终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人；如最终综合得分相同，技术方案得分也相同，则按技术方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人。**

序号	项目	评审内容	分值
<b>（一）投标报价（70分）</b>			
1	报价得分	1、确定评标基准价： 满足招标要求的有效投标 <b>且投标价格最低</b> 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得满分；其他有效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2、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70%×100。	70
<b>（二）技术方案（20分）</b>			
1	施工组织设计	投标人应有针对性地编制本招标工程的施工组织设计，内容简明扼要，为便于评委查阅及评审： 1、总体概述：包括工程概况、施工组织总体设想、方案针对性；（2分） 2、施工进度保证措施。（3分） 3、施工方案及质量保证体系控制要点：根据工程的规模、结构、施工现场等情况制定出切实可行的方案。（4分） 4、安全施工保证体系及文明施工、环境保护和消防措施。（3分） 5、劳动力、施工机械设备及材料的投入。（1分） 6、关键施工技术、工艺及工程项目实施的重点、难点和解决方案。（4分） 7、提高工程质量、降低工程造价的合理化建议（3分） 注：技术标各评分要点得分应当取所有技术标评委评分中分别去掉一个最高和最低评分后的平均值为最终得分。	20
<b>（三）类似业绩（10分）</b>			
1	类似工程业绩	近三年（自公告发布之日往前推算）承担过单项合同金额不低于40万元的设计试桩工程业绩，有一个得2分，限评5个项目。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10

注：1、为便于评分，请投标人按评分表样式，逐条列出评审内容所在页码，格式自定。

2、技术方案分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方案酌情评分，分值保留2位小数。

3、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后，上述方法确定的评标结果不因招投标当事人质疑、异议、投诉、复议以及除计算错误外的其他任何情形而改变。

## 第六章 附 件

### 1、投标函

致：                    招标人名称

我单位收到“\_\_\_\_\_号”招标文件，经仔细阅读和研究，决定参加投标，愿意完全接受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要求。

1、愿意提供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并保证完全真实准确。

2、我单位认为招标人有权决定中标单位，还认为最高投标价是中标的主要条件，但不是唯一的中标条件。

3、我单位如果未按招标要求、合同规定等提出的各项承诺履行义务，愿意接受处罚。

4、投标文件中所有关于资格文件、附件材料说明及证明陈述均是真实准确的，若有虚假和违背，我单位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5、我单位同意该投标文件在投标开始后的全过程中保持有效，不作任何更改和变动。并同意按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限为投标开始后 120 天。

6、经我单位研究招标文件后，愿以人民币 \_\_\_\_\_ 元（小写：\_\_\_\_\_ 元）报价，按招标文件要求承包本次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内容并向招标人上述费用。

7、我单位保证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_\_\_\_\_日（日历日）内完成约定的内容并按期支付费用。

8、我单位保证本工程质量达到：\_\_\_\_\_。发生安全质量事故由我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9、我单位一旦中标，将实行项目经理负责制，保证并配备\_\_\_\_\_（项目负责人）、全面负责上述项目。

10.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传 真：

投标人开户行：

账 户：

纳税人识别号：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2、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_\_\_\_\_的法定代表人。为实施 \_\_\_\_\_（\_\_\_\_\_号）的

工作，签署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投标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复印件）粘贴处

##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_\_\_\_\_ (姓名)系 \_\_\_\_\_ (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_\_\_\_\_ (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次投标中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全权负责参加本次项目的投标、签订合同以及与之相关的各项工作。本投标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职务：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

地址：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职务：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

地址：

身份证号码：

投标单位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编：

开户行：

帐号：

代理人身份证

（复印件）粘贴处

备注：

- 1、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议时，需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
- 2、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议时，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原件。



### 3、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报价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全费用综合单价	合价	备注
1	预制钢筋混凝土管桩	预应力混凝土管桩：PHC-600（130）AB-C80-14, 13, 13；图集选用苏 G03-2012；原始地坪标高由投标人自行踏勘；桩端标高详见设计图纸；工作内容含引孔、波纹管护壁、购桩、送桩、接桩、压桩等所有工序；其他详见施工图纸要求	根	4			
2	预制钢筋混凝土管桩	预应力混凝土管桩：PHA 500 AB-110-10, 9；图集选用 Q/321183 JH002-2019；原始地坪标高由投标人自行踏勘；桩端标高详见设计图纸；工作内容含引孔、波纹管护壁、购桩、送桩、接桩、压桩等所有工序；其他详见施工图纸要求	根	8			
3	预制钢筋混凝土管桩灌芯	预应力混凝土管桩 PHC-600（130）AB-C80：土方开挖；桩内浮浆清理，并涂刷砼界面剂两遍；钢筋笼制安；商品混凝土 C40 微膨早强胀砼填芯，长度 3M；3 厚圆薄钢板；桩头加强处理满足设计及检测要求；其他详见施工图及规范要求	根	4			
4	预制钢筋混凝土管桩灌芯	预应力混凝土管桩 PHA 500 AB-110：土方开挖；桩内浮浆清理，并涂刷砼界面剂两遍；钢筋笼制安；商品混凝土 C40 微膨胀早强砼填芯，长度 2.5M；4 厚圆薄钢板；桩头加强处理满足设计及检测要求；其他详见施工图及规范要求	根	8			
5	措施费	包括但不限于：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临时道路、场地处理（达到机械进退场、移机等条件）等	项	1			
	<b>合 计</b>						

1. 合同价包含开挖、购桩、压桩、接桩、引孔、护壁、管桩填芯、机械、管理费、利润、措施费、水电费、放线费及机械进退场、规费税金等，即至完成试桩工程的所有费用。
2. 试桩期间有可能发生的停置台班所产生的费用，承包方已充分考虑，并包含在合同价中，结算时不另外计算。
3. 原始地坪标高已由承包方自行踏勘现场后确定，结算时不应自然地面标高不同而调整综合单价。
4. 承包方应协助配合检测单位进行检测工作。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4、偏离表

### 偏 离 表

投标单位应对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商务及技术部分给予充分的考虑。为了评审的需要，投标单位应将这些条款的异议逐条提出或根据以下要求的格式提出偏离。

如无偏离，请在本页上写“无”，并附在投标文件中。

项目编号：

章节号	投标单位的偏离	投标单位偏离的理由	备注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5、投标函附录

### 投 标 函 附 录

序号	项 目 内 容	约 定 内 容
1	履约担保金额	合同总价__ %
2	开工日期	接到招标人通知开工之日起__日内
4	施工总工期	_____日（日历日）
5	缺陷责任期	_____
6		



## 7、其他

其他投标所需材料

## 告 知 书

尊敬的项目参与人：

为营造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环境，确保招标采购工作规范有序开展，特将有关事项告知如下：

一、欢迎投标人及项目参与人对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进行监督。凡发现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有以下情形的，均可以书面实名或不记名方式举报，请投送至本公司总经理室。

- （一）接受投标人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等活动；
- （二）与投标人或招标采购人恶意串通的；
- （三）在招标采购过程中接受贿赂或者获取不正当利益的；
- （四）违规向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透露招投标或评审信息的；
- （五）非法干预采购评审活动的；
- （六）其他违纪违规行为。

二、投标人及项目参与人应当遵守招标采购活动工作规则，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建议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禁止其一至三年内参加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一切招标采购活动，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一）响应文件中故意不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有关技术、财务状况、信誉、业绩、服务、资质及其他证明材料，或未携带上述原件或者公证件的；
- （二）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或虚假承诺的；
-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四）已响应参加采购活动而无故不参加的；
- （五）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六）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评审小组成员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七）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八）不遵守开标现场纪律，扰乱评审现场的；
- （九）在有效期内擅自撤销投标（响应文件），影响采购活动继续进行的；
- （十）被确定为中标或成交候选供应商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成交资格；中标、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签订采购合同的；
- （十一）不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签订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协议的；

(十二) 将中标、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违反采购文件规定，将中标、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十三)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十四) 未按合同规定履行合同义务，造成不良后果的；

(十五) 擅自变更、解除合同的；

(十六)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十七) 各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认定的其他失信行为；

(十八) 不配合相关部门调查取证的。

监督办公室：江苏城建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室

投诉监督电话：0519-88163189



# 友情提醒

## 投标人：

为了提高贵公司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减少不必要的无效投标，特友情提醒注意以下几点：

1、请谨记招标公告中的各项时间节点，特别是投标时间和地点，在规定的时间内到达开标现场。迟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其投标文件。

2、投标保证金必须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方式和时间缴至指定帐户**并到帐**（投标保证金联系电话：0519-88163189），拒绝以招标公告未明确的方式缴纳，禁止第三方代缴保证金。

3、投标文件须按招标文件相关要求装订、密封、标记、盖章和签署。所有投标文件密封口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资格证明材料提供复印件的应加盖公章，复印件内容应清晰可辨，必要时评委会会有权要求提供原件或公证件进行核对。

4、若项目需要提供样品的，请严格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规格、时间提供，同时注意样品的密封、隐蔽标签的相关要求。

5、为充分掌握项目情况，可根据自身需要，自行对有关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信息。

6、本项目设有控制价，详见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最终报价超过招标控制价的，将作为无效投标。

7、请仔细审阅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如有疑问，请按招标公告相关要求<sub>进行提疑</sub>。

本次招投标事项联系电话：0519-88163189